

《 金融法 》本科课程教学大纲

一、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	(中文) 金融法				
	(英文) FINANCE LAW				
课程代码	2060319	课程学分		2	
课程学时	32	理论学时	32	实践学时	-
开课学院	商学院	适用专业与年级		大三	
课程类别与性质	选修	考核方式		考试	
选用教材	中国金融法学, 刘辉, 刘定华,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24			是否为马工程教材	否
先修课程	《经济法概论》, 金融知识基础课为《货币银行学》、《中央银行理论与实务》、《银行管理学》、《金融市场学》等				
课程简介	<p>金融法课程以各个金融子法为研究对象,集中讨论各金融子法的内容规定及法学原理,使学生学会熟练运用金融法规来规范金融活动。本课程主要研究中央银行、商业银行法、外汇管理法、货币及信用管理法、证券及期货管理、金融信托及融资租赁管理法、银行贷款、储蓄、结算等内容,分析研究当前金融市场监管中存在的问题。</p> <p>本课程着重理论联系实际的基本精神,广泛借鉴吸收国内外金融法学的创新性研究成果,以国际国内金融改革创新、金融监管法治变革的创新发展为修订主线,着力追踪国际国内金融创新、金融监管理论暨制度变革尤其是宏微观金融审慎监管、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的创新发展动态,较为全面、系统地介绍和阐释了国际金融监管制度演进和我国现行有效的、创新的金融法律制度。</p>				
选课建议与学习要求	金融法课程是经济法在金融部门的深化和具体化,既具独立性,又同其它课程有逻辑和知识联系。本课程适合金融工程专业第三学年开设,以金融法律学等课程的学习为基础,以各个金融子法为研究对象,集中讨论各金融子法的内容规定及法学原理,使学生学会熟练运用金融法规来规范金融活动。				
大纲编写人	 (签名)		制/修订时间	2025.2	
专业负责人	 (签名)		审定时间	2025.3	
学院负责人	 (签名)		批准时间	2025.3	

二、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

(一) 课程目标

类型	序号	内容
知识目标	1	掌握金融法的基本概念、金融主体法和金融行为法的基本知识。
技能目标	2	能够运用法律基本理论知识分析现实社会生活中的案例
	3	能解决某些具体的金融纠纷的处理原则
素养目标 (含课程思政目标)	4	通过提升法制素养,提高同学的法律意识,培养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和严谨、合法合规的职业操守。

(二) 课程支撑的毕业要求

<p>L01 品德修养: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定理想信念,自觉涵养和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政治认同、厚植家国情怀、遵守法律法规、传承雷锋精神,践行“感恩、回报、爱心、责任”八字校训,积极服务他人、服务社会、诚信尽责、爱岗敬业。</p> <p>①爱党爱国,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的大好河山、悠久历史、灿烂文化,自觉维护民族利益和国家尊严。</p> <p>⑤爱岗敬业,热爱所学专业,勤学多练,锤炼技能。熟悉本专业相关的法律法规,在实习实践中自觉遵守职业规范,具备职业道德操守。</p>
<p>L02 专业能力: 具有人文科学素养,具备从事金融工程师、金融分析师、金融风险管理师工作的理论知识、实践能力。</p> <p>①具有专业所需的人文科学素养。</p>
<p>L03 表达沟通: 理解他人的观点,尊重他人的价值观,能在不同场合用书面或口头形式进行有效沟通。</p> <p>①倾听他人意见、尊重他人观点、分析他人需求。</p>

(三) 毕业要求与课程目标的关系

毕业要求	指标点	支撑度	课程目标	对指标点的贡献度
L01	2	H	1 能按照要求,自主完成相关问题的资料收集,认真完成课前预习和课后练习等	50%
L01	5	M	4 能正确理解工作岗位的重要意义,能以更科学的举措完成相关金融工作	50%
L02	1	M	2 能从金融法律角度分析金融现象与问题	100%

LO3	1	H	3 较强的金融法律知识运用能力	100%
-----	---	---	-----------------	------

三、课程内容与教学设计

(一) 各教学单元预期学习成果与教学内容

第一单元 金融法概论

教学内容

1.1 法律基础

1.2 金融法基本理论

知识要求

- ① 了解中西方法学的历史
- ② 掌握法的概念及要素
- ③ 了解法的起源
- ④ 理解记忆金融法的概念与调整对象
- ⑤ 掌握金融法律关系、法律责任
- ⑥ 了解中国金融法体系

能力要求

- ① 能明晰金融的概念与调整对象
- ② 能掌握金融法律关系、法律责任
- ③ 能知道中西方法学的历史

教学重点

金融法的概念与调整对象；金融法律关系、法律责任

第二单元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

教学内容

2.1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概述

2.2 中央银行的法律地位

2.3 中央银行组织法律制度

2.4 中央银行行为法律制度

2.5 违犯《中国人民银行法》的法律责任

知识要求

- ① 知道中央银行法律制度
- ② 理解中央银行的法律地位、组织法律制度、行为法律制度、行为法律制度
- ③ 了解违犯《中国人民银行法》的法律责任

能力要求

能明确中央银行法的法律地位，知道中央银行组织法律制度、行为法律制度、行为法律制度，以及相应的违法责任

教学重点

- ①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
- ② 中央银行的法律地位、组织法律制度、行为法律制度、行为法律制度

第三单元 商业银行法律制度

教学内容

- 3.1 概述
- 3.2 组织法律制度
- 3.3 商行的设立、变更与终止
- 3.4 商行存款法律制度
- 3.5 商行贷款法律制度
- 3.6 违反《商业银行法》的法律责任

知识要求

- ① 了解商业银行的组织法律制度，设立、变更与终止，存贷款法律制度
- ② 理解掌握违反《商业银行法》的法律责任

能力要求

- ① 对商业银行的组织法律制度，设立、变更与终止，存贷款法律制度，在知悉的情况下能科学进行商业银行的设立、变更与终止识别，并大体知道其中涉及的法律事项
- ② 知道违反《商业银行法》的法律责任

教学重点

- ① 商业银行的组织法律制度，设立、变更与终止程序，存贷款法律制度
- ② 违反《商业银行法》的法律责任

第四单元 政策性银行法

教学内容

- 4.1 政策性银行及其立法概述
- 4.2 政策性银行的法律地位和职能
- 4.3 我国政策性银行的制度安排

知识要求

- ① 知道政策性银行的概念与特征、类型
- ② 了解国内外政策性银行的历史发展及其立法沿革
- ③ 熟悉政策性银行的法律地位、目标和职能
- ④ 知道我国政策性银行（农发行、进出口银行、国开行等）的制度安排

能力要求

- ① 能明确政策性银行的类型、特征、法律地位等
- ② 能大致了解国内外政策性银行的历史发展及其立法沿革
- ③ 能知道政策性银行的法律地位、目标和职能

教学重点

- ① 政策性银行的概念与特征、类型
- ② 政策性银行的法律地位、目标和职能
- ③ 我国政策性银行（农发行、进出口银行、国开行等）的制度安排

第五单元 投资银行法

教学内容

- 5.1 投资银行法概述
- 5.2 投资银行的设立、组织和治理制度

5.3 投资银行的业务管理制度

知识要求

- ① 理解投资银行及投资银行法
- ② 了解投资银行的设立与变更、组织和治理制度
- ③ 知道投资银行业务管理的一般规定
- ④ 了解投资银行业务管理的具体规定

能力要求

- ① 能大致描述投资银行法
- ② 对投资银行的设立与变更、组织和治理制度能简单描述
- ③ 能正确描述投资银行业务管理的一般规定

教学重点

- ① 投资银行及投资银行法
- ② 投资银行业务管理的一般规定

第六单元 货币管理法律制度

教学内容

- 6.1 货币管理法律制度概述
- 6.2 人民币管理法律制度
- 6.3 外汇管理法律制度
- 6.4 金银管理法律制度

知识要求

1. 知道货币管理法的概念和内容
2. 了解货币制度的一般历史发展、我国货币管理法变迁
3. 熟悉人民币发行法律制度、流通法律制度
4. 知道我国外汇管理法律制度及违反外汇管理法律制度的责任
5. 熟悉金银管理法律制度及我国金银管理制度的基本内容

能力要求

- ① 能对货币制度的一般历史发展、我国货币管理法变迁简单描述
- ② 会描述人民币发行法律制度、流通法律制度
- ③ 对我国外汇管理法律制度及违反外汇管理法律制度的责任能进行案例分析
- ④ 对我国外汇管理法律制度及违反外汇管理法律制度的责任能进行案例分析

教学重点

- ① 人民币管理法律制度
- ② 外汇管理法律制度
- ③ 金银管理法律制度

第七单元 票据法律制度

教学内容

- 7.1 票据与票据法律制度概述
- 7.2 票据法律关系
- 7.3 票据行为
- 7.4 票据权利

7.5 违反《票据法》的法律责任

知识要求

1. 知道票据与票据法、票据与非票据关系
2. 知道票据行为及其种类、要件、票据代理
3. 了解票据行为的异常形态
4. 知道票据权利的概念、特征
5. 熟悉票据权利的取得、转让、消灭、保证、保护
6. 知道违反《票据法》的刑事责任、行政责任、民事责任

能力要求

- ① 能熟练表述票据与票据法、票据与非票据关系，票据行为及其种类、要件、票据代理
- ② 能对违反《票据法》的相关案例进行分析

教学重点

- ① 票据与票据法、票据与非票据关系
- ② 票据行为及其种类、要件、票据代理
- ③ 票据权利的取得、转让、消灭、保证、保护

第八单元 担保法律制度

教学内容

- 8.1 担保法概述
- 8.2 保证
- 8.3 抵押
- 8.4 质押
- 8.5 留置与定金

知识要求

- ① 理解担保法
- ② 掌握保证、抵押、质押、留置与定金的概念及内涵

能力要求

会利用保证、抵押、质押、留置与定金等担保法的法律法规进行相应案例分析

教学重点

保证、抵押、质押、留置与定金

第九单元 信托法律制度

教学内容

- 9.1 信托法概述
- 9.2 信托行为
- 9.3 信托当事人
- 9.4 信托财产
- 9.5 信托业法律责任

知识要求

- ① 理解信托法、信托的概念和特征、分类与功能

- ② 知道信托行为、信托当事人、信托财产
- ③ 了解信托的历史沿革与立法、信托业法律责任

能力要求

在对信托法律制度充分理解的基础上，能对涉及信托的案例进行正确分析

教学重点

信托法、信托行为、信托当事人、信托财产、信托业法律责任

第 10 单元 保险法律制度

教学内容

- 10.1 保险法概述
- 10.2 保险法的基本原则
- 10.3 保险合同
- 10.4 保险业经营
- 10.5 违反《保险法》的法律责任

知识要求

- ① 理解保险法
- ② 知道保险法的基本原则、保险合同、违反《保险法》的法律现任
- ③ 了解保险业经营

能力要求

会利用保险法的基本原则、保险合同、违反《保险法》的法律现任等法律法规对涉及保险法的案例进行分析

教学重点

保险法的基本原则、保险合同、违反《保险法》的法律现任

第 11 单元 证券法律制度

教学内容

- 11.1 证券和证券法概述
- 11.2 证券发行制度
- 11.3 证券上市及交易制度
- 11.3 证券行业自律及统一监管制度

知识要求

- ① 理解证券和证券法
- ② 知道证券发行制度、证券上市及交易制度
- ③ 理解证券行业自律及统一监管制度，掌握相关重要规定

能力要求

会运用证券法律制度对涉及证券法的案例进行分析研判

教学重点

- ① 证券发行制度、证券上市及交易制度、证券业自律与监管

第 12 单元 证券投资基金法律制度

教学内容

12.1 证券投资基金概述

12.2 证券投资基金当事人的法律关系

12.3 证券投资基金的运作

12.4 证券投资基金的自律与监管

知识要求

- ① 理解证券投资基金
- ② 知道证券投资基金当事人的法律关系
- ③ 知道证券投资基金的运作、自律与监管

能力要求

能利用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法律制度对相关案例进行正确分析

教学重点

- ① 证券投资基金当事人的法律关系
- ② 证券投资基金的运作、自律与监管

第13单元 总复习

教学内容

重要知识点回顾

知识要求

把握重要知识内容

能力要求

- ① 准确记忆相关定义、理论及公式
- ② 能运用相关知识解答证券投资问题
- ③ 能在证券市场中投资运作

教学重点

- ① 重点名词、术语、公式
- ② 证券投资分析方法
- ③ 实战技巧

(二) 教学单元对课程目标的支撑关系

课程目标 \ 教学单元	1	2	3	4
第一单元 金融法概论	√	√		√
第二单元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		√	√	
第三单元 商业银行法律制度		√	√	√

第四单元 政策性 银行法		√	√	
第五单元 投资银 行法	√	√	√	
第六单元 货币管 理法律制度		√	√	
第七单元 票据法 律制度		√	√	
第八单元 担保法 律制度	√	√	√	
第九单元 信托法 律制度		√	√	
第十单元 保险法 律制度		√	√	
第十一单元 证券 法律制度		√	√	
第十二单元 证券 投资基金法律制 度		√	√	

(三) 课程教学方法与学时分配

教学单元	教与学方式	考核方式	学时分配		
			理论	实践	小计
第一单元 金融 法概论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2		2
第二单元 中央银 行法律制度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2		2
第三单元 商业银 行法律制度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4		4
第四单元 政策性 银行法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2		2
第五单元 投资银 行法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2		2
第六单元 货币管 理法律制度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4		4
第七单元 票据法 律制度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4		4

第八单元 担保法律制度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4		4
第九单元 信托法律制度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2		2
第十单元 保险法律制度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2		2
第十一单元 证券法律制度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2		2
第十二单元 证券投资基金法律制度	直接讲授；课堂讨论 案例教学；协同教学	作业，小组讨论	2		2
合计			32		32

(四) 课内实验项目与基本要求

序号	实验项目名称	目标要求与主要内容	实验时数	实验类型
1				
2				
3				

实验类型：①演示型 ②验证型 ③设计型 ④复合型

四、课程思政教学设计

作为一门法律相关课程，思政设计的核心在于引导同学们遵纪守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通过学习本课程，同学们可以较为全面地了解金融法学的基本原理、金融法律基本制度及相关金融业务基础知识，较为准确地把握金融法治的变化发展趋势。

五、课程考核

总评构成	占比	考核方式	课程目标						合计
			1	2	3	4			
1	60%	笔试	10	40	40	10			100
X1	15%	小组项目报告	40	10	10	40			100
X2	10%	课后作业	40	10	10	40			100

X3	15%	课堂表现	10	40	40	10			100
X4									100
X5									100

评价标准细则 (选填)

考核项目	课程目标	考核要求	评价标准			
			优 100-90	良 89-75	中 74-60	不及格 59-0
1						
X1						
X2						
X3						
X4						
X5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